



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

平安联合(辽宁)汽车服务有限公司:本院受理原告徐艳洁诉你服务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及应诉通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,提交证据的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,本案定于2026年10月15日9时(遇假日顺延)在本院自贸区法庭二号法庭公开审理此案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8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